

台湾卧龙生著

春風文艺出版社



(上)

天馬霜衣

卧龙生

正宗港台武侠名著

卧龙生著

天马霜衣

春风文艺出版社
九九三·沈阳

——

江南的三月，正是百花盛开的时节，桃红柳绿，景色醉人，临依长江的江浦县境，有一座占地百亩的桃花林，南下金陵的渡江大道，紧傍桃林而过，每日里旅客往来，接踵擦肩，临过这桃花林时，大都要停马下车，走进桃花居，吃上两杯桃蜜露。

桃花居是一座建筑别致，兼营酒饭生意的大客栈，店东主以酿制桃花露，誉满千里，凡是经过这桃花林的人，无不想要进入桃花居休息片刻，桃花居的盛名愈来愈大，反而掩去了原有的地名，数百里内，提起桃花居，无人不知。

这经营桃花居的店东主，不但能酿桃花露，而且深具匠心，他在那桃林深处，分建数十幢精致的楼阁，引水成溪，搭木成桥，竹作栏杆，草苔铺地，小桥流水，草长花香，在桃花盛开季节，姹紫嫣红，令人为之目眩神迷，就是桃花谢落之后，亦是触目百花杂陈，绿茵如毡，繁花似锦，景色如画。

在那数十幢精致的楼阁中，以“怡红阁”“飞翠楼”“听蝉台”三大院最为著名，而且三大院各成一座院落，除了一座朱门雀桥之外，四周竹篱高耸，别无可通之路。

除了那“听蝉台”存书万卷，可供宿住的客人们读书自娱之外，那“怡红阁”“飞翠楼”都是别有一番情调，楼阁中各蓄有歌姬舞娘，供客人饮酒取乐。

这日，中午时分，南下的官道，突然疾驰来两匹长程健马，当先一人，是一位年约十二三岁的男孩子，唇红齿白，一身黑装，头上扎了一个冲天小辫，一面纵马奔驰，一面左顾右盼，神态之间，甚是欢愉，不住的启唇微笑，跨下健驹，赤红如火，全身上下，看不到一根杂毛，雄伟壮大，一眼之下，即可辨出，那是一匹罕得一见的千里驹。

紧随红马之后，却是一个二十上下的白衣少年，剑眉星目，面如冠玉，猿臂蜂腰，英俊绝伦只是脸色严肃的不见一点笑容，眉头微微锁起，似是有着重重心事，胯下白马，通体似雪，长耳直竖，虽似经长途跋涉，仍显得精力百倍。

这两人，虽然并骑而来，但却有着显然的不同，那孩子笑容可掬，逗人喜爱，但那少年却是个充满着忧郁的人，眉宇间似是笼罩着一层愁云浓雾，给予人一种沉重的感觉。

这正是桃花盛开的季节，百亩桃林，一齐盛放，抬头看去，一片花海。

“桃花居”三个红字大招牌，迎风招展。

那黑衣童子突然一勒马缰，健马打了一个转身，绕到那白衣少年的身前，低声说道：“大哥，这地方花香景雅，咱们下来喝杯茶，再走好么？”

那少年略一沉思，道：“好吧！”

黑衣童子微微一笑，一跃下马，顺手牵着那白衣少年的马缰绳道：“大哥下马吧！”

白衣少年缓缓跳下马鞍，他的动作缓慢异常，和他那忧郁

的神色一般，给人一种极为沉重的感觉。

两个白裙束腰的店伙计，急急的迎了出来，欠身说道：“两位大爷，里面请。”伸手去接马缰。

那黑衣童子摇头说道：“不行，我们这马儿欺生，你们牵不住，给你一蹄子，可不是闹着玩的。”

两个店伙计抬头打量了两匹健马一阵，只见两马雄伟高大，神骏异常，缩回手去，笑道：“既是如此，那就小爷自己牵着走吧！”

“桃花居”建筑在桃林深处，距官道，足足有三四丈远，一条白石铺成的甬道，直通店门，两侧桃花交错，香风扑面。

这是座筑建得十分别致的客栈，沿林修筑，绵延数十丈，曲折回环，自成格局。

那黑衣童子把健马拴在两株高大的桃花树上，举步向前行去。

一个店小二突然闪身过来，拦住了那黑衣童子的去路，说道：“小爷这边走。”欠身把两人让入一条小径上。

两人衣着华贵，丰神俊朗，颇有世家公子的气概，加上那两匹健马，和鞍前长剑，看上去气派甚大。

那黑衣童子一瞪圆圆的大眼睛，道：“为什么要我们走这一条小道？”

店小二抱拳笑道：“左侧大厅，人声吵杂，多是贩夫走卒歇脚停息之处，这条小径，乃敝店奉迎贵宾之所。”

那黑衣童子微微一笑道：“原来如此。”大步向前走去。

但见满地绿茵，一片花海，数丈外，阁楼一角，伸展于桃花丛中。

店小二带两人步入了一座素雅的小室中，果然窗明几净，

纤尘不染，后窗外一溪清泉，潺潺流过，数丈外桃花林中，隐隐可见红楼绿瓦。

那白衣少年除了眺顾了一下四周的景物外，两条结满着重重忧郁的眉头，始终未展开过，生似这世间任何事物，都已经无法引起他的兴致，不值他展眉一笑。

店小二欠身笑道：“两位要吃点什么？”

那白衣少年不但眉结忧郁，而且也极少开口说话，凝住窗外，头也未转动一下。

那黑衣童子偏头寻思了一阵，道：“什么好吃就拿什么吧！”

店小二先是一怔，继而笑道：“两位爷，想是远道来此，不知敝居之名，不是小的夸口，敝居的酒菜无一不精美可口，陈年佳酿桃蜜露，更是名传千里……”

那黑衣童子一挥手，道：“别说啦！快去拿来。”

店小二笑应一声，急奔而去。

不大工夫，酒菜俱都奉上。

白衣少年缓缓斟满了一杯，正待就唇而饮，突然又放了下去。

那黑衣童子摇头说道：“大哥，你终日愁眉苦脸，一语不发，憋的人心中好生难受。”

白衣少年目注那黑衣童子，满脸歉然之情，说道：“饭店，哪来的读书之声？”

那黑衣童子，凝神听去，果然隐隐听到读书声，由那桃花深处传了过来，而且挟带着弦管之音，心中大奇，道：“哼！这人发的什么疯，跑到这酒肆饭馆，朗朗诵书，已然大煞风景，竟然还有了管弦伴读，当真是斯文扫地。”

白衣少年遥望着窗外，说道：“龙弟不可诬人，管弦来自正西，读书声却偏西南，两个声音，两处地方。”

黑衣童子凝神听了片刻，道：“不错，这两边桃林之中，哪来的弦管、读书之声，我去瞧瞧好么？”

白衣少年道：“不行，你又想惹事了？”

黑衣童子笑道：“这次瞧瞧就来，决不惹事。”

白衣少年虽未同意，但也未再出言阻止。

那黑衣童子，右手一按桌面，疾如离弦流矢一般，穿窗而出。

但见人影在桃花丛中闪了一闪，已然消失不见。

白衣少年望着那消失的背影，轻轻叹息一声，道：“唉！顽皮的孩子。”

忽然间，响起了一阵急促的步履之声，垂帘起处，奔进来一个长发散垂，神色惶急的少女。

白衣少年正待喝问，那青衣少女突然双手乱摇，示意他不要喝叫，闪身隐入他身后蹲了下去，伸手扯开他的长衫，掩遮住双足。

他心头虽是纳闷，但他一向不喜说话，当下举起酒杯，缓缓饮下了一杯桃蜜露。

刚刚饮完了一杯酒，垂帘又是一动，一个三旬左右，身着长衫的大汉，慢步走了进来。

此人生的豹头环目，浓眉阔口，形貌甚是威武，来时步履无声，显然身怀着上乘轻功。

只见他环目转动，打量了雅室一眼，一抬屁股，就在黑衣童子的位子上，坐了下来。

白衣少年冷冷的望了那长衫大汉，自行斟了一杯酒，缓缓

饮下。

那长衫大汉也不用相让，自行抓住酒壶，倒了一满杯酒，一仰脖子，咕嘟一声，杯底朝天。

两人四目相互望了一眼，仍然是不言不语，似是两人都担心说一句话，会破坏了这紧张神秘的气氛。

一阵清风吹来，送来了幽幽的花香，也使那弦管声音清楚了甚多。

那长衫大汉，突然一把取过酒壶，手不停挥，杯不离嘴，一口气把一壶桃蜜露，喝个点滴不存。

那白衣少年皱了皱眉头，仍是不肯说话。

那长衫大汉放下了酒壶，笑道：“桃蜜露名不虚传，果是好酒。”

白衣少年举起筷子，挟起来一筷菜，放入口中，转脸向窗外望去。

那大汉哈哈一笑，端起菜盘，狼吞虎咽的一阵好吃，几盘下酒之菜，眨眼又被他吃个精光。

白衣少年就坐位抱拳一揖，伸手送客。

那长衫大汉干咳了一声，道：“怎么？你可是撵我走么？”

那白衣少年点点头，仍是不肯说话。

长衫大汉笑道：“想要我走不难，得先让我吃个酒足饭饱之后，再走不迟。”言下之意，无疑是不让他吃个酒足饭饱，不肯离开。

白衣少年似是已无法再用手势，表达心中之意，缓缓说道：“在下有位兄弟，脾气甚坏，他如回转了来，只怕你想走也走不成了。”

长衫大汉，道：“有这等事，那在下非得等他回来之后，见

识见识再走。”

白衣少年忽然圆睁双目，打量那长衫大汉一阵，道：“你如不肯早走，等一会吃了苦头，可是不能怨我。”

长衫大汉突然低下头去，说道：“私窝人犯，诱拐少女，你难道不怕王法么？”

白衣少年听得微微一怔，不自禁的低头向下望去。

那大汉哈哈一笑，探手一把抓了过来。

他身高手长，虽然隔了一张桌子，仍然一把抓住了藏在那白衣少年身后的青衣少女。

那白衣少年正待伸手拦阻，忽听那青衣女子叫道：“哥哥呀——”

那长衫大汉笑道：“刁蛮的丫头，快些回去吧！”拱手对白衣少年一笑，道：“我们兄妹打扰相公雅兴，在下这厢谢罪了。”

白衣少年一面颌首还礼，心中暗暗忖道：“原来他们是兄妹二人，看来用不着我这局外人多管闲事了。”

忖思之间，那大汉已和青衣女急急而去。

那白衣少年望着狼藉的杯盘，心中忽然一动，探手向腰中摸出，随手抓出来一纸白笺，展开一看，只见上面写道：

“愚兄妹为君等身怀千年参丸，跋涉长途，追踪千里，幸得不负此行，谨留香帕一条，以酬君赐，江湖上风险重重，望君珍重。”

下面并未署名，画了一只大眼苍鹰，和一只展翼飞蝶。

白衣少年似是被白笺上的字迹，惊的魂魄尽散，呆在座椅上，茫然无措，半晌工夫，才伸手向腰间摸去，果然，那对藏参丸的白玉瓶，已然不见，应手掏出来一方素绢。

这是一条雪白的绢帕，右下角处，精工绣了一只绿色的蝴

蝶，双翼伸展，栩栩如生，眉目触鬓，清晰可见，绣工的精巧，极是罕见。

一阵幽幽的甜香，由那素帕中散放出来。

白衣少年望着那素帕绿蝶，白笺留字，默然出神，艳红的脸色，逐渐变成了铁青、惨白。

显然，他内心中有着无比的激动和深仇的痛苦，白笺上的字字句句，都化成支支利剑，插入了他的心胸。

只见他星目中暴射出逼人的神光，眼角间缓缓裂开，鲜血汨汨而下，流过双腮，滴在他雪白的衣服上。

不知过去了多少时间，那黑衣童子笑嘻嘻地穿窗而入，一见那白衣少年满腮鲜血，心中大为吃惊，大叫一声，直扑过去。

这一声大喝，惊动店家，一个店小二，急急跑了进来，惶恐问道：“客爷，有事么——”一眼看到那白衣少年的形态，急急接道：“这位爷中了邪，别动他，小的去请郎中！”转头急奔而去。

那黑衣童子心中烦急，怒声喝道：“哼！我大哥要是有了个什么三长两短，我不拆了你们这桃花居，就不算人。”口中喝骂，双手却暗运功力，在那白衣少年身上几处要穴上推拿。

只听那白衣少年长长吁了一口气，眼珠儿转了几转，说道：“完啦，完啦……”

黑衣童子看他醒了过来，放下了心中一块石头，急急说道：“大哥，什么事？”

白衣少年神智渐复，缓缓收去了桌上素帕和白笺，长叹一声，说道：“龙弟，今天初几了。”

那黑衣童子偏头想了片刻，道：“初七了。”

白衣少年自言自语地说道：“兼程急赶，一日间可到钟山，

咱们还有三天的时间！”

那黑衣童子怔了一怔，道：“你在说的什么？我一点也听不懂呢？”

白衣少年举起衣袖，拭去脸上血迹，低声说道：“咱们千年参丸被人偷去了。”

黑衣童子大吃了一惊，道：“被偷啦！”

白衣少年点点头，道：“不错，被人偷去了。”

黑衣童子道：“那要怎么办呢？”

白衣少年凝目沉思了片刻，道：“我们只有三天时光，天涯海角，那里追寻贼人……”目光凝聚在手中的素帕之上，心中忽然一动，道：“龙弟，小兄倒是想起了一个方法，虽然未必定可收效，但事到紧急之处，只有姑妄一试了。”

黑衣童子急道：“什么法子，快些说吧！”

白衣少年道：“千年参丸，关系着师伯的生死，如若找它不回，小兄万死不足以赎其罪。”

黑衣童子忽然流下泪来说道：“大哥要是死了，我也不愿活在人世。”

白衣少年长叹一声，附在那黑衣童子耳边，低言数语，突然大喝一声，向后一仰，连人带椅子翻了过去。

那黑衣童子尖声叫道：“大哥啊，大哥啊……”放声大哭起来。

这时，店伙计已带了大夫，急急赶到，听得那黑衣童子哭叫之声，急冲而入，问道：“小爷，你先别要哭，大夫来了……”

黑衣童子双手掩面，哭着说道：“你们这桃花居的酒菜之中有毒，活活把大哥毒死，大哥啊！你死的好苦呀！”哭着说着，怒火大起，飞起一脚，踢在桌子上，一张方桌，应腿而起，只听

一阵哗啦啦之声，杯盘横飞；桌子穿窗飞出，撞在桃花树上，千朵桃花，纷纷滚落下来。

那店小二怔了一怔，暗道：这小娃儿好大的腿劲，这一脚要是被他踢上，怕不要摔到三四丈外，一面打躬作揖，口中连连说道：“小爷，你先别闹，救人要紧，先让大夫瞧瞧，看令兄害的什么病，你有话再说。”

黑衣童子缓缓放下了蒙面双手，道：“我不管他害的什么病，反正人是死到了你们桃花居，这笔帐非得和你们桃花居算不可！我于小龙年纪虽是不大，但可不是什么好惹的人。”

店小二道：“于爷，你先闪闪路，让大夫瞧瞧令兄的病势再说。”

于小龙缓缓向后退了两步，道：“我大哥已经绝了气啦！”

店小二一侧，道：“王大夫，你过去瞧瞧。”

王大夫推一下鼻梁上架的老花眼镜，蹲下身子，抓过那白衣少年的右手，伸出三个手指头，按在腕脉上，一面摇头，一面说道：“不行啦！手脚已冷，脉息已停，唉，你们准备后事吧！”站了起来，转身而去。

店小二愣了一愣，道：“这么快！”

于小龙突然伸手一挥，抓住那店小二的右腕，道：“你们桃花店……”

只听那店小二高声叫道：“哎哟，于爷，你轻一点，我的腕骨要被你捏碎了。”

于小龙冷冷说道：“你先替我大哥偿命，我再找你们店东算帐，然后一把火，烧得桃花居寸草不留。”

店小二惶恐急道：“小大爷，有话好商量，哎哟，你慢一点，我这左臂要残废了。”

于小龙看他疼的满脸大汗，直向下淌，一松手，道：“快去叫你们店东主来，我大哥死在你们桃花居中，岂能就这般罢休不成。”

那店小二吃足了苦头，那里还敢出言顶撞，连连抱拳作揖，道：“小大爷请在这里等候片刻，小的立时去请店东主来，他老人家来了之后，定然会有个交代。”也不等于小龙答话，转身急急奔了出去。

于小龙望着那店小二仓皇而去的背影，忍不住微微一笑，蹲下身子，低声说道：“怎么样……”

白衣少年突然睁开了紧闭的双目，说道：“龙弟，此事何等重要，你竟视作儿戏，毫无忧苦悲凄之色。”闭上双目，不再理他。

片刻之后，店小二带着一个年约六旬左右的老人急急行来。

那老人高颧尖腮，一望即知是个老谋深算的人。

于小龙冷冷的望了那老人一眼，道：“你就是这桃花居的店东么？”

那老人缓缓点头，道：“不错！”

于小龙道：“我大哥在你们这桃花居中，岂能白白死了不成？”

那老人摇头叹道：“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令兄死于此地，在下亦为心伤，但死亡之因为何？还很难说，于相公咬定是食本店酒菜，中毒而死，对我们信誉，影响甚大……”

于小龙虽聪明，但他终是年纪幼小，如何能和这些老于世故之人斗口，当下听得火冒三尺，怒声喝道：“不管我大哥怎么死的，反正死在你们桃花居，你不认帐，我就先拿你来偿命，

然后一把火烧光你们桃花居。”

那老人呵呵一笑，手捋长须，说道：“小相公衣着不凡，想是大有来历之人，老朽经营这桃花居将本求利，一不欺压商旅，二不作奸犯科，小相公这几句话，岂能吓唬倒老朽不成……”

于小龙听人家说的入情入理，一时间瞠目结舌，不知如何开口。

那老人长叹一声，道：“在家千日好，出门一时难，小相公如有什么为难之处，老朽倒是极愿尽力帮忙。”

于小龙年纪幼小，生来未遇过此等之事，虽已早得那白衣少年相嘱，但一时之间，仍有茫然无措之感，心中默想着如何开口，说出那白衣少年相嘱的几件事情。

只见那老人摇头笑道：“老朽经营此业，近四十年，上至一品王侯，保镖的达官，下至贩夫走卒，江洋大盗，都在我们桃花居中住过……”他突然放低了声音，道：“两位华衣骏马，带刀佩剑，自非一般商旅，令兄之死，可能牵扯在江湖恩怨，小相公年纪虽小，胆识武功，俱都过人一等，还望三思老朽之言。”

于小龙暗暗忖道：“这人老奸巨滑，口若悬河，幸好他还未看出师兄装死之情，当下故作悲戚，掩面说道：“我大哥死亡之仇，不用老丈插手，但有一事相求，还望见允！”

那老人道：“小相公请说！”

于小龙道：“不瞒老丈，我们武林中人剑下渡命，刀下讨生，生死原不算得大事，但我大哥死因离奇，既非暗器所伤，亦非兵刃击中，必得等我们总瓢把子到来之后，方可查出死因，眼下想借老丈一所僻静的房屋，暂停尸体，等候我们总瓢把子到来，查明死因，再行安葬。”

这几句说，果然发生了奇大的效力，只见那老人连连点头，应道：“小相公只管放心，一切都是老朽办理。”一面吩咐随在身侧的店伙计，招呼人手，抬那白衣少年的尸体，一面拱手对于小龙赔笑，道：“令兄的丧事，概由老朽料理，但有一事相求于小相公。”

于小龙看他立时改颜相向，心中暗自奇怪，但他表面之上，却装出一副毫无所知的神态，道：“老丈有什么话？尽管请说。”

那老人道：“贵总瓢把子到来之后，还望小相公通知老朽一声，也好容老朽设筵接风，以尽地主之谊。”数十年的见闻阅历，使他深知江湖上仇杀报复的残酷可怖，任何人卷入这漩涡之中，都将为之家破人亡？

于小龙沉吟了一阵，道：“这个，还得在下先行稟报过总瓢把子之后，才能作得主意。”

那老人手拂长髯，点头接道：“全凭小相公美言了。”

说话之间，那店小二已然带了人手赶到，抬起那白衣少年的尸体，穿林而行，到了一处幽静的瓦舍之中。

这是一座孤立的房屋，朱门绿瓦，打扫的十分干净，室内早已布设了素幔，一具红漆棺木，端放在正中厅上，香烛高燃，素花陈列，气氛极是肃穆。

那老人指命店小二，把那白衣少年的尸体放入了棺木之中，拱手对于小龙说道：“小相公请看看还需要什么，不用客气，只管吩咐就是。”

于小龙凝目寻思了片刻，道：“白绢一丈，笔墨各一，长竿一支，必要高出桃林一丈，素纱幔遮的宫灯一盏。”

那老的连连点头，道：“好办，好办。”拱手一礼，接道：“老

朽先行告退，当亲率老妻小女，奠拜令兄的灵前。”

于小龙道：“在下的马匹，行……”

那老人接口道：“这个老朽早已吩咐伙计牵入后面，妥为照看，小相公只管放心。”

于小龙欠身说道：“有劳老丈，派人送过在下等的兵刃。”欠身一礼，接道：“相烦之处，容后补报。”双掌一合，立即有一股强猛的暗劲，直冲过去，正击在一株桃花树上。

但见那碗口粗的树身，微一颤动，千朵桃花，一齐飘落。

那老人先是一怔，继而抱拳说道：“难得，难得……小相公这点年纪，已经是身怀绝技。”匆匆转身而去。

片刻之后，一个满身素衣，头裹白纱的店伙计，急急奔来，手中捧着白绢笔墨，肩负长竿而来。

于小龙摊开白绢，挥毫写道：“义兄林寒青灵堂。”七个大字，燃起纱灯，挂上白绢，竖起长竿。

远远望去，一片花海中，突出一只高出的旗竿，白绢迎风招展，异常醒目。

于小龙回顾素衣人一眼，说道：“请上复你家主人，此地有我一人守灵已足，不敢有劳相伴。”

那素衣人抱拳说道：“恭敬不如从命，小的这就告退。”

于小龙道：“转告贵东主，早些把我等兵刃送来。”

不大工夫，那素衣人手中捧着两柄长剑，一支铁笔，急急而来。

于小龙接过兵刃，说道：“未得在下招唤之前，任何人不得近此一步。”

那人连连答应，抱拳而去。

于小龙回顾无人，跑近棺木，低声说道：“大哥，我装的还

像么？”

林寒青低声说道：“贼人狡猾，龙弟不可大意，快退过去。”于小龙退后两步，突然又趋近棺木，道：“大哥我倒想起了
一件可疑之事。”

林寒青道：“什么可疑之事？”

于小龙道：“就是听蝉台上住的那两个读书之人，两人个个精华内敛，分明是身怀上乘内功之人，小弟步上听蝉台时，两人连望都未望我一眼……”

林寒青接道：“两人多大年纪了，是男是女？”

于小龙道：“一个四旬上下，一个二十三四，两人都是男人。”

林寒青道：“不对，那偷咱参丸之人，乃一男一女。”微微一顿接道：“快退过去，别要被人瞧见，露出马脚来，岂不白忙一场。”

于小龙道：“此时天色还早，四外无人，说几句话打什么紧，何况那盗药之人，未必定然回来。”

林寒青不再理他，闭上双目，运气调息。

于小龙碰个钉子，耸耸肩膀，随手取出一柄长剑，放入棺木之中，缓步走到灵前，燃上一些锡泊，倚棺而坐。

不知过去了多少时间，天色逐渐昏暗下来，夜暗灯明，那点燃的白纱灯，光亮渐现强烈，灯光照着那飘飞的白绢，字迹清晰可见。

忽然间，传过来一声重重的咳嗽之声，紧接步履声起自室外。

一个蓝衫福履，手握折扇的英俊少年，缓缓走了进来。

于小龙一眼之下，立即分辩出来人正是那“听蝉台”上两